**2016年秋季美国加州大学河滨分校专业学分项目选拔通知**

依据我校发展国际化教育的方针和校际合作协议，为实施我校的教育国际化战略，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国际竞争力的高素质人才，鼓励我校学生出国（境）深造获得第二校园的学习经历，2016年秋季，我校将继续选派指定名额的优秀在校本科生、研究生前往美国**加州大学河滨分校（UCR：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Riverside）**，参加一学期或一学年的访问学习。2016年秋季选拔名额为**专业学分课程5名，首批报名截止日期为2016年3月18日。**

**首批截止时间：** 2016年3月18日

**地点：**加州大学河滨分校

**项目时间**：2016年8月29日-2016年12月9日

备注：请各位同学尽快办理护照（有效期为十年），办理护照会节省你的项目申请时间

1. **项目介绍**

**1、 加州大学河滨分校简介**

加州大学河滨分校是一所美国著名的公立研究型大学，是加州大学系统中十大分校之一。加州大学河滨分校位于加利福尼亚州河滨市，距离洛杉矶一小时车程。加州大学河滨分校除了以其高质量的教育水平和“全美最美校园”闻名于世，更以学生多样化、教学理念多样化、课程多样化为特点，位列《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全美教育多样化”排名第五。2014年4月，美国《时代》杂志评选加州大学河滨分校为美国“性价比最高”的大学。

在2014年《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发布的美国大学权威排名中，加州大学河滨分校在

全美公立大学中排名第55名、在全美4000多所高校综合排名第112名；在上海交通大学发布的全球高校学术排名中，河滨分校位于第101到第150名；在2014 Times世界大学排名中，河滨分校位列第148位。

**2、 访学时间及专业方向**

参加专业学分项目的学生与加州大学在读学生混合编班，由加州大学河滨分校进行统一的学术管理与学术考核，获得加州大学河滨分校正式成绩单。

访学时间：2016年8月29日 – 2016年12月9日

英文测试成绩达到项目要求并希望提高专业水平的同学，通过本校、全美国际教育协会、以及加州大学河滨分校的共同选拔后，可以与河滨分校本科学生一起学习与本专业相关的学分课程，学习优异的学生还可以选修研究生课程。 大学学分课程面向本校大多数专业的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后，获得加州大学河滨分校的正式学分和成绩单，经本校教务处获院系评估认可的学分可转为本校学分。

其他活动：加州大学河滨分校独特的地理优势使学生与丰富的课余活动近在咫尺，课余可参观迪士尼乐园、环球影城、海滨及内陆沙漠地区，观看NBA洛杉矶湖人队比赛等。

**3、 项目费用**（参照2015年费用标准，最终以加州大学公布的2016年数额为准）

根据不同的课程学习方向，UCR访学项目的费用有所差异。大学专业学分课程一学期的项目费用约10,100美元（约合人民币65,000元）。　项目费用包括学杂费、在读期间医疗保险、及项目设计与管理费，不包括住宿费、生活费及机票。

1. **申请条件**
2. **项目名额**

2016年秋季选拔名额为**专业学分课程5名。**

1. **选拔要求**
2. 本校大一至大三本科生，平均分75分以上（无挂科）、道德品质好，在校期间未受过纪律处分，身心健康，能顺利完成在美学习任务；
3. 英语要求

英语及美国文化课程学习：具有良好的英语基础；

大学专业学分课程：托福80，或雅思6.5，或通过加州大学河滨分校语言内部测试

3）家庭具有一定经济基础，能够提供访学所需学费及生活费；

1. 通过项目面试、加州大学河滨分校的学术审核、以及我校院系及国际交流处的派出资格审核。
2. **项目申请录取方式和报名流程**
3. 学生在学生处主页下载《西安交通大学本科生国（境）外交流项目报名表》和《报名表》（附件1）向学院提出申请，
4. 学院组织选拔后将选拔名单报教务处；
5. 教务处审核后将初选名单报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报名表以姓名+项目名称命名。
6. 国际处组织面试，确定终选名单；
7. 学生提交正式申请材料并缴纳项目费用，获得学校录取通知书及签证；
8. 学生完成《西安交通大学学生境外学习承诺书》、《学生长期出访审批表》；
9. 学生参照《本科生赴国境外学习管理办法》（教务处主页“规章制度”栏查看）办理休学等及修读计划等学籍手续。

注：请有意向同学在2016年3月11日前到所在学院报名，各学院在2016年3月18日将纸质版及电子版选拔名单（参见附件1）及成绩单报教务处。

为了不影响申请，请尽早办理出国成绩单在读证明及因私护照。

**四、项目及学籍、学分认定管理**

1）张老师：Email: zhang\_lizhi@mail.xjtu.edu.cn  
82668236（请发邮件询问）

国际处交流办公室（科学馆111室）

2）学籍及学分认定联系人：各学院教务办公室老师及学校教务处魏老师（电话：82665477）

教务处

2016年2月22日